

# 大连外国语大学文件

大外校发〔2017〕183号

---

## 关于印发《大连外国语大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工作管理办法》的通知

各单位、各部门:

经学校 2017 年第 11 次校长办公会审议通过, 现将《大连外国语大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工作管理办法》予以印发, 请遵照执行。

大连外国语大学

2017 年 8 月 30 日

# 大连外国语大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 工作管理办法

##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毕业论文（设计）是实现高等学校人才培养目标的重要教学环节，是高等学校教学计划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教育与社会相结合的重要体现，是学生全面运用所学基础理论、专业知识和基本技能，对现实问题进行研究的综合性训练，是培养大学生的创新能力、科研能力和实践能力的重要环节。撰写毕业论文(设计)包括中外文献资料的收集、整理、调研、考察、科学研究、观点论述、逻辑思维和论文写作等。

**第二条** 为了保证毕业论文（设计）工作的顺利完成，加强规范化管理，提高毕业论文（设计）质量，根据教育部、省教育厅有关要求，结合我校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办法。

## 第二章 组织管理

**第三条** 毕业论文（设计）工作由主管校长领导，实行学校、教学单位二级管理。

**第四条** 教务处在主管校长领导下，负责毕业论文（设计）工作的宏观组织管理工作。

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落实教育部、省教育厅指导性文件的要求和精神，制订我校毕业论文（设计）管理规章制度；

(二) 负责组织毕业论文(设计)工作的检查、评估和总结,协调解决各教学单位在毕业论文(设计)工作过程中出现的问题;

(三) 组织开展毕业论文(设计)工作的研究与改革;

(四) 组织评选毕业论文(设计)优秀指导教师;

(五) 对毕业论文(设计)进行质量监控。

**第五条** 各教学单位成立由教学负责人任组长的毕业论文(设计)工作领导小组,负责本单位毕业论文(设计)工作的全过程管理。

主要职责是:

(一) 贯彻执行学校有关毕业论文(设计)管理规定和要求,结合本单位专业培养目标和特点,拟订毕业论文(设计)具体工作计划和实施措施;

(二) 布置毕业论文(设计)任务,进行毕业论文(设计)动员;

(三) 审定毕业论文(设计)指导教师资格,对进入毕业论文(设计)环节的学生进行资格审查,组织学生的选题工作;

(四) 定期组织检查毕业论文(设计)工作进展情况,抓好初期检查、中期检查、评阅、答辩等环节;

(五) 组织毕业论文(设计)工作总结,做好毕业论文(设计)归档工作。

**第六条** 毕业论文(设计)的时间管理

学生第七学期,各教学单位根据校历和本单位毕业生工作的实际情况制订详尽的毕业论文(设计)工作时间表。

毕业论文（设计）的选题和指导教师配备应在第七学期结束前完成。毕业论文（设计）撰写一般安排在第八学期，不停课。所有工作应当在4月底前全部结束。

### **第七条 毕业论文（设计）的文档管理**

（一）毕业论文（设计）有关资料（含电子文档）由各教学单位资料室统一保存。优秀毕业论文（设计）资料由学校档案室保存。具体要求详见《大连外国语大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撰写规范》（附件1）。

（二）《本科生毕业论文（设计）一览表》、《本科生毕业论文（设计）工作总结》、《本科生毕业论文（设计）工作记录》报教务处备案。《本科生毕业论文（设计）一览表》与《本科生毕业论文（设计）工作记录》电子版见教务处网站。

## **第三章 选题**

### **第八条 选题原则**

（一）选题应符合专业培养目标的基本要求，达到综合训练的目的。研究内容或设计力求有利于学生巩固、深化、扩大和消化所学知识，使学生在毕业论文（设计）撰写过程中得到启迪，在创新精神、科研能力、设计能力等方面得到培养和训练。

（二）选题类型原则上分为论文类和设计类。毕业论文是具有总结性的、以文本为主要呈现形式的独立作业，是学生运用在校学习的基本知识和基础理论，去分析、解决实际问题的实践锻炼过程。毕业设计是高等学校技术科学专业及其他需培养设计能

力的专业或学科毕业生的总结性独立作业。要求学生针对某一选题，综合运用本专业有关课程的理论和技术，作出解决实际问题的设计。

在不违背教育部、省教育厅本科毕业论文（设计）相关规定，并报教务处备案的前提下，各教学单位可根据实际情况多样化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形式，以达到反映我校本科教学质量的目的。

（三）选题应体现理论联系实际的原则，密切联系科研或社会实际。论文类题目应具有一定的理论和现实意义，有一定学术价值；设计类题目应具有实用价值，切忌脱离实际。

（四）贯彻因材施教的原则，充分发挥不同水平学生的创造潜能。

（五）题目的深度、广度和难度要适中，工作量饱满，使学生经过努力能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任务。

### **第九条 选题程序**

（一）选题原则上由指导教师提出，一般来源于指导教师的科研或学术探讨选题、教师或学生富有创新和实际意义的自拟选题等。各教学单位汇总后，经院系教授会审查批准方可列入选题计划。

（二）选题计划确定后向学生公布，学生根据自己的实际情况和兴趣做出选择。选题分配采取师生双向选择的方式进行，原则上一人一题，独立完成。选题确需合作完成，须由各教学单位毕业论文（设计）工作领导小组批准，要求每个学生必须全程参与并独立完成其中的一部分工作，独立撰写论文。

（三）学生毕业论文（设计）题目确定后，不得随意更改，确实需要更换题目必须按相应程序审批。

(四) 学生应结合选题进行文献资料的检索和查阅，了解选题的研究背景、已有成果达到的水平、当前动态等。

#### 第四章 指导

**第十条** 各教学单位应采取各种形式，就论文写作方法等内容对学生进行指导，并让学生了解毕业论文（设计）从选题到答辩各环节的具体流程及基本要求。

**第十一条** 毕业论文（设计）指导教师原则上由具有较丰富的理论和实践教学经验的中级及以上职称或有硕士及以上学位的教师担任；聘请校外指导教师必须符合学校规定。

**第十二条** 毕业论文（设计）实行指导教师负责制，指导教师对毕业论文（设计）工作的各阶段教学活动全面负责。

#### **第十三条** 对指导教师的要求

(一) 指导教师要端正指导思想，把培养人才放在首位，注重培养学生的创造能力、创新能力和实践能力。严格要求学生，培养学生严谨的科学态度和实事求是的工作作风。

(二) 指导教师要针对论文（设计）题目，提出明确的写作要求，向学生推荐相关的参考文献和资料，指导学生搜集和查阅有关资料。

(三) 毕业论文（设计）的指导过程是培养学生科研能力和综合实践能力的教学过程。指导教师应定期安排时间与学生见面，检查毕业论文（设计）的进展情况。对每位学生的指导、答疑和修改次数，应不少于5次。

(四) 指导教师和指导毕业论文(设计)期间一般不得外出。因公或因病请假,须经毕业论文(设计)领导小组组长批准同意,并事先向学生布置任务或委托他人代为指导。

#### **第十四条 对学生的要求**

(一) 学生应当高度重视毕业论文(设计)工作,严格遵守学校、院系的各项规章制度,按时完成各个阶段的任务,保质保量完成毕业论文(设计)。

(二) 学生应在指导教师指导下制定工作计划,进行文献查阅、资料收集、调研、观点论述、撰写论文(设计说明)等。学生应主动并定期向指导教师汇报毕业论文(设计)工作情况,主动接受指导教师的检查和指导。完成毕业论文(设计)之后,应按统一规范将毕业论文(设计)整理好交由指导教师评阅,并按及时参加答辩。

(三) 在论文(设计)写作过程中,学生应认真、按时填写《大连外国语大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指导手册》,按要求及时上交指导教师签字确认。毕业论文(设计)成稿后,学生应将该手册与成稿一同上交院系,并由院系将中期检查表、指导教师评语表、评阅人评语表、答辩记录表归入论文档案袋。

(四) 学生必须独立完成毕业论文(设计)工作,严禁抄袭他人毕业论文(设计)和已发表的成果或请人代替完成,违犯者按作弊论处。每篇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定稿内应附《大连外国语大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诚信承诺书》(电子版见教务处网站)。

## 第五章 撰写要求

**第十五条** 学生撰写毕业论文（设计）原则上分为五个步骤：草拟写作提纲（设计方案）、修改提纲（方案）、撰写初稿、修改初稿和定稿誊清。

**第十六条** 论文要求观点明确，论据充实，数据可靠，条理清楚，语言准确、规范、流畅。设计图纸的各项内容应符合制图标准，做到结构合理，视图正确，尺寸齐全。

**第十七条** 各专业毕业论文（设计）的撰写应符合各本科专业教学质量国家标准。

**第十八条** 毕业论文（设计）一般由题目、中外文摘要、关键词、目录、正文、致谢、参考文献、附录几部分构成，各部分具体要求见《大连外国语大学本科生毕业论文（设计）撰写规范》（附件1）。

## 第六章 答辩与成绩评定

**第十九条** 毕业论文（设计）领导小组根据需要可决定组成若干答辩小组，答辩小组由3~5人组成，设组长1人，秘书1人，答辩小组组长原则上由副教授及以上职称教师担任，成员一般应由中级及以上职称的教师担任。

**第二十条** 答辩前，指导教师、评阅教师根据《大连外国语大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评分标准》（附件2）完成毕业论文（设计）的评阅，审定答辩资格，写出评语。评阅教师由答辩小组指定，指导教师不能兼任所指导学生论文（设计）的评阅教师。

凡有下列行为之一者，取消学生答辩资格：

- (一) 未完成毕业论文(设计)工作任务者;
- (二) 学生缺勤(包括病、事假)累计超过毕业论文(设计)时间 1/3 以上者;
- (三) 毕业论文(设计)有较大错误,经指导教师指出而未修改者;
- (四) 毕业论文(设计)格式不符合规范要求者;
- (五) 毕业论文(设计)中有抄袭他人成果或请他人代做者。

### **第二十一条 答辩**

(一) 各教学单位应根据专业特点制订详尽的答辩程序,应当包括以下基本环节:

1. 学生简要介绍毕业论文(设计)的基本思想和主要内容。
2. 答辩小组提出若干质疑问题,学生当场作答。答辩小组要对答辩中的提问和学生的回答作简要记录。
3. 学生退场,答辩小组评定成绩,答辩小组组长填写答辩意见。

(二) 毕业论文(设计)成绩应从学生撰写论文(设计)过程中的态度表现、能力表现、论文(设计)质量、答辩表现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定。评定成绩时着重考察以下方面:

1. 对基础理论、基础知识、基本技能掌握的深度和广度;
2. 对文献资料的理解深刻程度;
3. 有关论文和结论是否具备科学性,引用的材料、数据是否确切、可靠;
4. 资料收集、数据处理等方面的能力水平;

- 5.独立工作能力以及写作、表达水平;
- 6.答辩中对论文的熟悉程度及表达能力。

**第二十二条** 毕业论文（设计）成绩采用五级（优秀、良好、中等、及格和不及格）记分制评定，根据指导教师、答辩小组的评分，最终确定评分等级。优秀比例一般控制在 20% 以内，优秀、良好比例不超过 65%。

各教学单位可根据本学科、专业特点制订《本科毕业论文（设计）评分标准》，明确评分细则。细则经教务处备案后方可实施。

## **第七章 检查与评估**

**第二十三条** 毕业论文（设计）工作实行中期检查制度。及时了解和掌握学生毕业论文（设计）的进展情况，保证学生顺利完成毕业论文（设计）任务。内容包括：毕业论文（设计）工作进度、教师到位及指导作用、学生学习态度及出勤情况等。对发现的问题，应责成相关人员及时整改。教务处组织教学指导与质量监督委员会专家对毕业论文（设计）工作的开展情况进行抽查。

各教学单位对达不到毕业论文（设计）要求的学生应给予警告。

**第二十四条** 毕业论文（设计）工作结束后，各教学单位须对毕业论文（设计）工作全过程开展自检自查。认真总结工作中的经验、存在的问题，并将书面总结于 6 月底前报教务处备案。

**第二十五条** 学校在各教学单位自检自查的基础上组织教质会专家对学生毕业论文（设计）及管理工作进行评估。对学生毕业论文（设计）以专业为评估单元，按一定比例采取随机抽取的

方式进行。

## 第八章 论文作假行为处理办法

**第二十六条** 为规范我校学位论文管理，进一步加强教风与学风建设，提高人才培养质量，严肃处理学位论文作假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学位论文作假行为处理办法》（教育部令第34号），结合我校实际，制定我校学士学位论文作假行为处理办法。

**第二十七条** 学士学位毕业论文（设计）作假行为包括下列情形：

- （一）购买、出售学位论文或组织学位论文（设计）买卖的；
- （二）由他人代写、为他人代写学位论文（设计）或者组织学位论文（设计）代写的；
- （三）剽窃他人作品和学术成果的；
- （四）伪造数据的；
- （五）有其他严重学位论文（设计）作假行为的。

**第二十八条** 本科生所提交的学士学位毕业论文（设计），出现作假情形的，由教学单位报教务处，经校学位评定委员会依法撤销其学士学位授予资格。

## 第九章 附 则

**第二十九条** 本办法经学校授权，由教务处负责解释。

**第三十条** 本办法于2017年7月28日修订，经学校2017年第11次校长办公会通过，自2017年9月1日起实施，原《大连外国语学院本科生毕业论文（设计）暂行管理办法》（大外教发〔2005〕

8号)同时废止。

附件 1: 大连外国语大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撰写规范

附件 2: 大连外国语大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评分标准

## 附件 1

# 大连外国语大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撰写规范

毕业论文（设计）是培养学生综合运用本学科的基本理论、专业知识和基本技能，提高分析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完成初步培养从事科学研究工作和实务工作基本训练的重要环节。为了统一和规范我校本科生毕业论文（设计）的写作，保证毕业论文（设计）的质量，特制定本规范。

## 一、毕业论文（设计）资料的组成、填写与装订

（一）毕业论文（设计）资料应包括所有学生的毕业论文或毕业设计说明（含电子版）、《大连外国语大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指导手册》、中期检查表、指导教师评语表、评阅人评语表、答辩记录表等。以上表格电子版见教务处网站。

（二）毕业论文（设计）资料按要求认真填写，字迹工整，手写一律用蓝黑墨水或黑墨水填写。

（三）毕业论文（设计）按统一标准装订：中文封面→外文封面（中文论文不要求）→中、外文摘要与关键词→目录→正文→致谢→参考文献→附录→诚信承诺书。

## 二、撰写的格式与要求

### （一）标题

标题应简短、明确、有概括性。通过标题使读者大致了解毕

业论文（设计）的内容、专业的特点和科学的范畴。标题字数要适当，一般不宜超过 20 字词，如果有些细节必须放进标题，为避免冗长，可以分成主标题和副标题，主标题写得简明，将细节放在副标题里。

## （二）摘要与关键词

### 1.摘要

摘要又称内容提要，它应以浓缩的形式概括选题的研究内容、方法和观点，以及取得的成果和结论，应能反映整个内容的精华。撰写摘要时应注意以下几点：

- （1）用精炼、概括的语言来表达，每项内容不宜展开论证或说明；
- （2）要客观陈述，不宜加主观评价；
- （3）成果和结论性字句是摘要的重点，在文字论述上要多些，以加深读者的印象；
- （4）要独立成文，选词用语要避免与全文尤其是前言和结论部分雷同；
- （5）既要写得简短扼要，又要生动，在词语润色、表达方法和章法结构上要尽可能写得有文彩，以唤起读者对全文阅读的兴趣。

### 2.关键词

关键词是供检索用的主题词条，应采用能覆盖论文主要内容的通用技术词条（参照相应的技术术语标准）。关键词一般为 3~5 个，按词条的外延层次排列（外延大的排在前面）。

## （三）目录

目录按章、节、条三级标题编写，要求标题层次清晰。目录中的标题要与正文中标题一致。目录中应包括绪论、论文正文、结论、致谢、参考文献、附录、诚信承诺书等。

#### （四）论文正文

论文正文是作者对研究工作的详细表述，是毕业论文（设计）的主体和核心部分，学生要根据毕业论文（设计）选题的性质，确定正文包含的内容。一般应包括绪论、论文主体及结论等部分。

##### 1.绪论

绪论一般作为第一章，是毕业论文（设计）主体的开端。绪论应包括：毕业设计的背景及目的；国内外研究状况和相关领域中已有的研究成果；选题的研究方法；论文构成及研究内容等。

##### 2.论文主体

论文主体是毕业论文（设计）的主要部分，应该结构合理，层次清楚，重点突出，文字简练、通顺。

##### 3.结论

学位论文的结论单独作为一章。

结论是毕业论文（设计）的总结，是整篇论文的归宿。要求精炼、准确地阐述自己的创造性工作或新的见解及其意义和作用，还可进一步提出需要讨论的问题和建议。

#### （五）致谢

致谢应以简短的文字对选题研究与论文撰写过程中曾直接给予帮助的人士或者单位（例如指导教师、答疑教师及其他人员）

表示谢意。这不仅是一种礼貌，也是对他人劳动的尊重，是治学者应当遵循的学术规范。

#### （六）参考文献

按论文正文中出现的顺序列出直接引用的主要参考文献。

毕业论文（设计）的撰写应本着严谨求实的科学态度，凡有引用他人成果之处，均应按论文中所出现的先后次序列于参考文献中。并且只应列出正文中以标注形式引用或参考的有关著作和论文。一篇论著在论文中多处引用时，在参考文献中只应出现一次，序号以第一次出现的位置为准。

#### （七）附录

对于一些不宜放入正文中、但作为毕业论文（设计）又是不可缺少的部分，或有重要参考价值的内容，可编入毕业论文（设计）的附录中。例如，资料原文、设计图纸等。

### 三、书写规范与打印要求

#### （一）论文书写

毕业论文一律在计算机上输入、排版并打印在 A4 幅面白纸上，双面打印。

#### （二）字数、撰写语言

各教学单位可结合各本科专业教学质量国家标准和各专业实际情况自行确定论文字数及撰写语言。具体字数及撰写语言须报教务处同意备案。

#### （三）字号和字体、论文页面设置

中文撰写论文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科学技术报告、学位论文和学术论文的编写格式》(国家标准 GB7713-87) 的规定; 外文撰写论文应符合各专业撰写规范。

外文撰写论文应符合各语种学术论文撰写的国家标准。

(四) 参考文献不得少于 5 篇, 语言类专业毕业论文(设计) 应有外文文献

#### 四、附则

(一) 各教学单位应在遵循教育部、省教育厅及我校相关规定的前提下, 结合各本科专业教学质量国家标准和院系实际情况, 制订本单位各专业详尽的本科生论文(设计) 撰写规范。规范经教务处备案后方可实施。

(二) 本规范由教务处负责解释。

## 附件 2

# 大连外国语大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评分标准

大连外国语大学本科毕业论文（设计）的总成绩采用五级记分制（优、良、中、及格、不及格）。总成绩由指导教师评分、答辩小组成员评分构成，最后由答辩小组综合评定。

评分标准如下：

### 一、优秀（90 分以上）

（一）在毕业论文（设计）工作期间，工作刻苦努力，态度认真，遵守各项纪律，表现出色。

（二）能按时、全面、独立地完成与毕业论文（设计）有关的各项任务，表现出较强的综合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

（三）论文（设计）立论正确，理论分析透彻，解决问题方案恰当，结论正确，并且有一定创见性，有较高的学术水平或较大的实用价值。

（四）论文（设计）中语言表达准确，概念正确，结构严谨，条理清楚，逻辑性强，栏目齐全，书写工整。

（五）论文（设计）写作格式规范，符合有关规定。论文中的图表、设计中的图纸在书写和制作上规范，能够执行国家有关标准。

（六）在论文（设计）答辩时，能够简明和正确地阐述主要内容，能够准确深入地回答主要问题，有很好的语言表达能力。

## 二、良好（80-89分）

（一）在毕业论文（设计）工作期间，努力工作，态度认真，遵守各项纪律，表现良好。

（二）能按时、全面、独立地完成与毕业论文（设计）有关的各项任务；具有一定的综合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

（三）论文（设计）立论正确，理论分析得当，解决问题方案实用，结论正确。

（四）论文（设计）中语言表达准确，概念正确，结构严谨，条理清楚，栏目齐全，书写工整。

（五）论文（设计）写作格式规范，符合有关规定。论文中的图表、设计中的图纸在书写和制作上规范，能够执行国家有关标准。

（六）在论文（设计）答辩时，能够简明和正确的阐述主要内容，能够准确地回答主要问题，有较好的语言表达能力。

## 三、中等（70-79分）

（一）在毕业论文（设计）工作期间，努力工作，态度比较认真，遵守各项纪律，表现一般。

（二）能按时、全面、独立地完成与毕业论文（设计）有关的各项任务；综合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一般。

（三）论文（设计）立论正确，理论分析无原则性错误，解决问题方案比较实用，结论正确。

（四）论文（设计）中语句通顺，概念正确，条理比较清楚，栏目齐全，书写比较工整。

(五) 论文(设计)写作格式规范,符合有关规定。论文中的图表、设计中的图纸在书写和制作上规范,能够执行国家有关标准。

(六) 在论文(设计)答辩时,能够阐述主要内容,能够比较正确地回答主要问题。

#### **四、及格(60-69分)**

(一) 在毕业论文(设计)工作期间,基本遵守各项纪律,表现一般。

(二) 能够在教师指导下,按时和全面地完成与毕业论文(设计)有关的各项任务。

(三) 论文(设计)立论正确,理论分析无原则性错误,解决问题的方案有一定的参考价值,结论基本正确。

(四) 论文(设计)中使用概念基本正确,语句通顺,条理比较清楚,栏目齐全,书写比较工整。

(五) 论文(设计)写作格式基本规范,基本符合有关规定。论文中的图表、设计中的图纸在书写和制作上基本规范,基本能够执行国家有关标准。

(六) 在论文答辩时,能够阐述出主要内容,经答辩教师启发,能够回答主要问题。

#### **五、不及格(59分以下,同时具备以下三条或三条以上者)**

(一) 在毕业论文(设计)工作期间,态度不够认真,有违反纪律的行为。

(二) 在教师指导下,仍不能按时、全面地完成与毕业论文

(设计) 有关的各项任务。

(三) 论文(设计)中, 理论分析有原则性错误, 或结论不正确。

(四) 论文(设计)写作格式不规范, 文中使用的概念有不正确之处, 栏目不齐全, 书写不工整。

(五) 论文中的图表、设计中的图纸在书写和制作上不规范, 不能够执行国家有关标准。

(六) 在论文(设计)答辩时, 不能正确阐述主要内容, 经答辩教师启发, 仍不能正确地回答各种问题。

---

大连外国语大学教务处

2017年8月30日拟文

---

大连外国语大学党政办公室

2017年8月31日印发

---